

雲林縣111年度性別平等委員會—環境能源與科技組

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

壹、 會議時間：111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10 時

貳、 開會地點：本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4 樓女子館

參、 主持人：林委員文志、羅委員楚東

記錄：黃鈺穎社工師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各單位工作報告(詳見會議手冊)、委員建議暨主席裁示事項：

一、 郭麗安委員：有關各單位工作報告態樣，除臚列年度待辦事項，建議加入數據及預期效益，以具體說明辦理情形，亦得適用於性平考核之資料呈現，增加委員對於資料之辨識度，藉以爭取佳績。

二、 施珊委員：依據 110 年第二次性平大會決議通過事項，各局處須檢視各該性別預算編列情形，部分局處於附件管考表所呈現之性別預算欄位仍有遺缺，請重新檢視並向秘書單位更正相關數據。

三、 主席裁示事項：

(一) 有關環境能源與科技組之分組，為 110 年度兩性平大會討論並決議而成的嶄新分組，本組成員涵蓋本府一、二級相關專業領域之局處單位，考量工作小組首度運作之所需，爰由社會處代為擔任本組之秘書單位，期待未來運作機制順暢成熟，可由專業領域之局處帶領前進，裨益相關議題扣緊性平業務工作之深入探討。

(二) 有關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柒、 提案討論：

提案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為使本工作小組各單位工作報告提送資料格式一致，並提前預備性平

考核資料，建請採用「雲林縣性別平等施政方針」之服務措施及年度預期效益，填列各單位主責項目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本府111年3月14日府社幼一字第1112615715號函辦理。
- 二、 為推動本縣性別平等業務，謹奉鈞長核准函頒本縣性別平等施政方針，其內涵透過律定各單位性別平等業務辦理事項，明確各單位執行方向及預期成效，合先敘明。
- 三、 又，「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訂有兩年一次考核，檢視地方政府性別平等業務推動情形，如能透過既定工作小組會議機制，收整上開各單位之服務措施及預期效益，除可提前掌握現行推動概況有無與預定進度相應，亦得減輕各單位因應性平考核總整資料之負擔。

辦法：

- 一、 經查本工作小組為「環境能源與科技」組，請各單位就「雲林縣性別平等施政方針」之「服務措施及年度預期效益」，針對第六項「環境、能源與科技」填列各該主責項目辦理情形，並據以彙整為本工作小組會議工作報告。
- 二、 次查本工作小組經110年第二次性平大會決議並引以籌組，係有部分列席單位未納入上開方針之「服務措施及年度預期效益」，建請透過本工作小組會議發想未納入之單位未來可推動事項及預期效益，於未納入前，則使用本次秘書單位提供之工作報告格式。

決議：洽悉，照案通過。

捌、 性平新知分享：(略)

玖、 散會：同日 10 時